

汕头市金平区财政局文件

汕金财农〔2026〕36号

关于调整下达 2026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 (第二批)的通知

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、韩江南北堤岐山管理所、鮀浦水利管理所:

根据汕金府办文〔2026〕2-47号精神,现将2026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(第二批)3万元调整下达给你们,用于开展白蚁防治工作。其中,下达韩江南北堤岐山管理所1.5万元,鮀浦水利管理所1.5万元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该项资金支出列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3水利”,按程序拨付使用。

二、此项资金专用于《财政部水利部关于印发〈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财农〔2022〕81号)规定的支出内容,请切实管好用好此次下达资金。各单位应推进项目建设进度,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,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切实加强资金监管,

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。

三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附件：2026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（第二批）绩效目标表

汕头市金平区财政局
2026 年 6 月 5 日



2026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（第二批）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	2026年汕头市金平区白蚁防治		
省级财政主管部门			广东省财政厅	省级业务主管部门	广东省水利厅
市级财政主管部门			汕头市财政局	市级业务主管部门	汕头市水务局
区级财政主管部门			金平区财政局	区级业务主管部门	金平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用款单位			韩江南北堤岐山管理所、鮀浦水利管理所		
中央资金(万元)			3		
年度绩效目标			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，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际开展有关水利建设和维修养护，推动水利改革发展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预算执行率	支付进度	截至2026年12月底，中央财政资金支付率		≥ 70%
			截至2027年3月底，中央财政资金支付率		≥ 80%
			截至2027年6月底，中央财政资金支付率		≥ 90%
	产出指标	时效指标	截至2026年底，投资完成比例		≥ 80%
			截止2027年6月底，投资完成比例		100%
		数量指标	白蚁防治堤防白蚁危害治理长度（公里）		4.52
		质量指标	截止2027年6月底，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		100%
			工程验收合格率		100%
			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		否
		效益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	
	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			是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	≥ 90%

